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中标的主要内容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与了“南方电网公司2020年计量产品第二批框架招标项目（招标编号：0002200000075617）”，南方电网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在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公告了“南方电网公司2020年计量产品第二批框架招标项目结果公示”，公示期已于2020年11月27日结束，公司成为上述项目的中标人之一，共中7个包，分别为三相多功能电能表（1级、0.5S级高压电能表）、单相智能电能表、三相智能电能表、低压集抄系统设备、负荷管理终端和配变监测计量终端，中标总金额约16,329.16万元。

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了《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经营合同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95）。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招标人：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0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法定代表人：孟振平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科翔路11号

公司的经营范围：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南方区域电网，经营相关的输配电业务；参与投资、建设和经营相关的跨区域输变电和联网工程；从事电力购销业务，负责电力交易和调度，管理南方区域电网电力调度交易中心；根据国家有关

规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国内外投融资业务；经国家批准，自主开展外贸流通经营、国际合作、对外工程承包和对外劳务合作等业务；从事与电网经营和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和培训业务；经营国家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

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标总金额约16,329.16万元，中标合同的履行预计将对公司2021年经营工作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

四、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本次招标代理机构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发给本公司的中标通知书，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正式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2、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

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